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参与编制全市公路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参与实施；参与公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

2、负责全市公路大中修项目投资拨款；监督全市养护项目资金拨付和资金使用情况。

3、监管养护质量和技术规范实施；监督全市大中修工程建设进度。

4、依据国家法规、政策对全市国省干线进行管理，包括超限超载治理、保护路产路权等。

5、组织行业科学技术研究及推广应用。

6、指导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本级决算。

市公路管理局机关内设科室有：办公室、计划统计科、工程技术科、财务审计科、综合科、政策法规科、养护科、人事劳动科、安全科。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01.03	13,90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82	296.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97	293.97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25	189.2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7	51.57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5	53.1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	18.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4	18.0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8.04	18.0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532.52	13,532.52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496.52	13,496.52					
214010	公路养护	13,475.01	13,475.01					
214011	公路运输管理	21.51	21.51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14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6	5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6	53.66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5.12	45.12					
221020	提租补贴	8.54	8.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01.03	798.14	13,102.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82	296.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97	293.97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25	189.25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7	51.57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5	53.1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	18.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4	18.0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18.04	18.0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532.52	429.63	13,102.8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496.52	429.63	13,066.89			
214010	公路养护	13,475.01	414.53	13,060.48			
214011	公路运输管理	21.51	15.10	6.41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14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6	5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6	53.66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5.12	45.12				
221020	提租补贴	8.54	8.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901.03	798.14	13,102.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82	296.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97	293.9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9.25	189.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57	51.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5	53.1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4	18.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4	18.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04	18.0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532.52	429.63	13,102.8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496.52	429.63	13,066.89
2140106	公路养护	13,475.01	414.53	13,060.48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21.51	15.10	6.41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36.00		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6	5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6	5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12	45.12	
2210202	提租补贴	8.54	8.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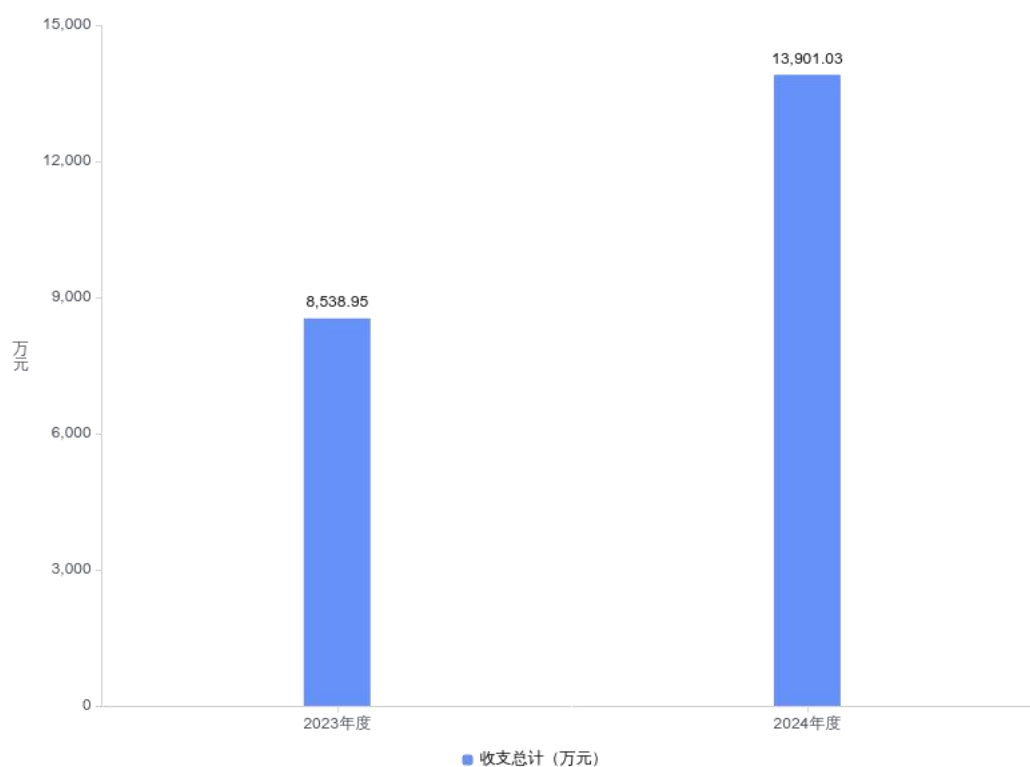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901.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5362.08 万元，增长 62.8%，主要原因是我中心 2024 年上级补助资金较 2023 年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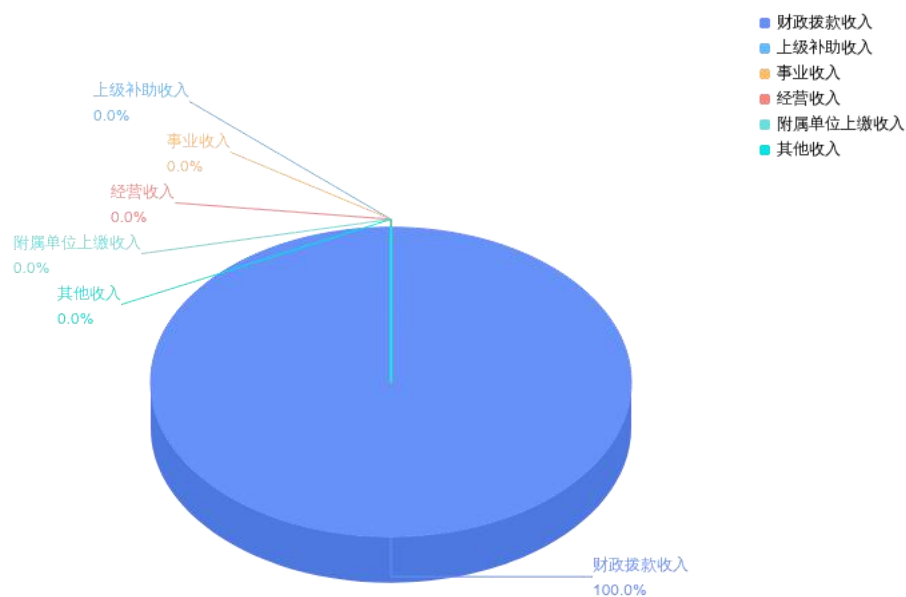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901.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5362.08 万元，增长 62.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01.0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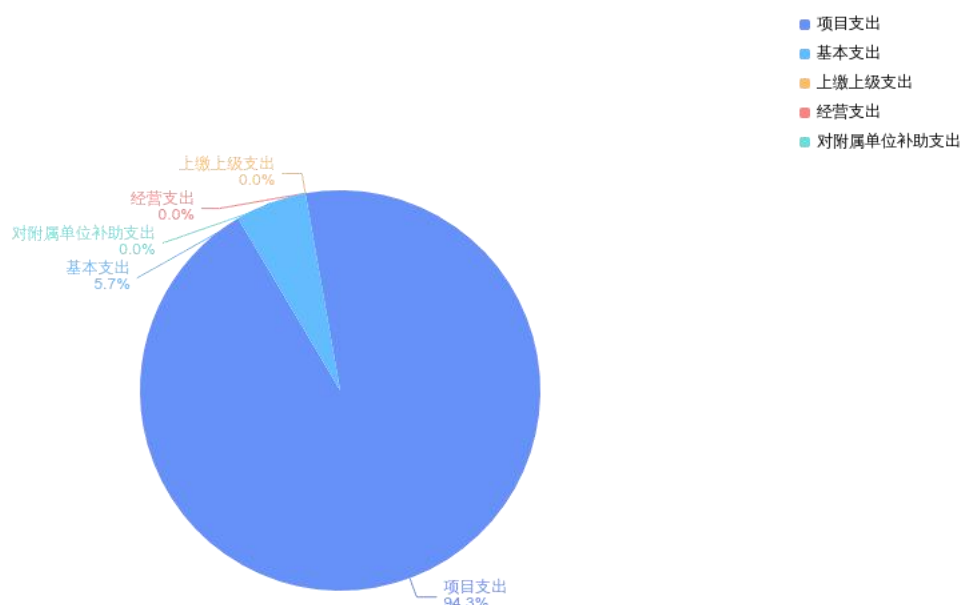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901.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5362.08 万元，增长 62.8%。其中：基本支出 798.14 万元，占本年支出 5.7%；项目支出 13102.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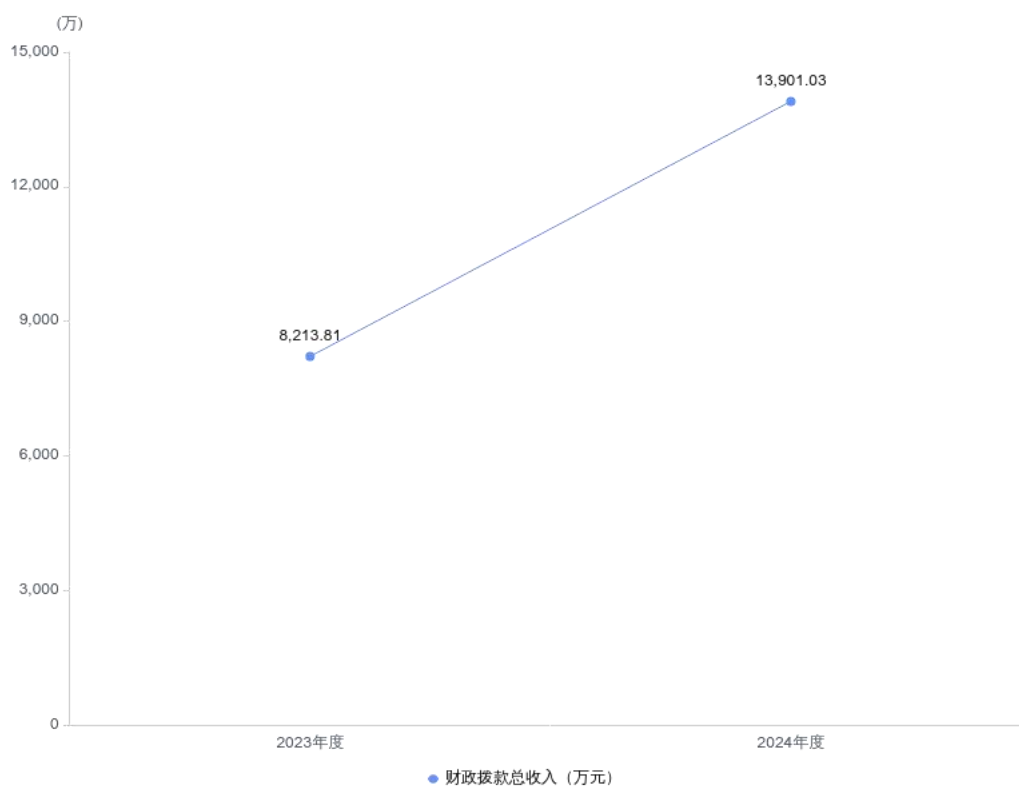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901.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362.08 万元，增长 62.8%。主要原因是我中心 2024 年上级补助资金较 2023 年增多。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01.0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687.22 万元, 增长 69.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 2024 年上级补助资金较 2023 年增多。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01.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687.22 万元，增长 69.2%，主要原因是我中心 2024 年上级补助资金较 2023 年增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01.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96.82 万元，占 2.13%。主要是用于机关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8.04 万元，占 0.13%。主要是用于机关医疗保险支出。

3. 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13532.52 万元，占 97.35%。主要是用于国省干线大中修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3.66 万元，占 0.38%。主要是用于机关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9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0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51.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7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在职人员退休，追加了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在职人员退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9.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有在职人员退休，追加退休一次性职业年金支出预算；二是机构单位改革合并，在职职工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离退休职工去世。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在职职工退休。

3. 交通运输支出具体包括: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为 464.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75.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0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中心 2024 年上级补助资金较 2023 年增多。

(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机构改革合并,原市质监站项目预算合并至市公路中心支付。

(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机构改革合并,原市质监站项目预算合并至市公路中心支付。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8.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年中有在职人员退休。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9.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有在职人员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98.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53.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0.65 万元、津贴补贴 20.69 万元、奖金 174.62 万元、绩效工资 56.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5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3.1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5 万元、住房公积金 45.1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2 万元、离休费 21.18 万元、退休费 168.07 万元、生活补助 7.7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 万元。

公用经费 44.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1 万元、水费 0.29 万元、电费 2.0 万元、物业管理费 5.99 万元、差旅费 0.1 万元、维修(护)费 0.15 万元、工会经费 7.1 万元、福利费 9.6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4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4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7.3%。较上年减少 0.36 万元，下降 6%。决算数较下降的主要原因：机关坚持过紧日子，压缩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7.3%；较上年减少 0.36 万元，下降 6%。决算数较下降的主要原因：机关坚持过紧日子，压缩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70 万元，主要用于我中心车辆保险、用油、维修保养等开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2.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小于全

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中心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业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此项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 6.3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6.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3.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能够按照年初预算绩效目标要求，完成绩效目标任务，但也存在部分项目全年执行率不到位问题。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公路监督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开展养护季度检查帮扶 4 次，确保我市国省干线路面技术水平保持较好状态；二是我市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值在全省排名前三，继续保持全省前列。

公路水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6.7 万元，完成预算 83.7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检测公路里程 10 公里；二是当年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存在的主要问题：预算执行率全年未达到 100%。下一步整改措施：我中心将根据年初的工作任务和目标，提前谋划当年需实施的检测项目，确保项目当年完成。

(三)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一是提高项目执行进度；二是加强了项目资金使用

用规范性；三是加强了项目组织保障能力。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我局将进一步强化项目执行与项目绩效的关系。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二、2024 年度 XX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4 年度公路监督管理经费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填报日期: 2025. 3. 5			
项目名称		公路监督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23	23	1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总成本	≤23 万元	2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季度检查评比次数	≥4 次	4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值全省排名	大市州全省前三名	大市州全省第二名	
	时效指标		资金年度执行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沿线地方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路路况水平	提升	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值由 2023 年 89.24 提升至 2024 年 89.6	
		社会效益指标	公路安全水平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2024 年度公路水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经费绩效 自评表

单位名称: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填报日期: 2025. 3. 5

项目名称		公路水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经费			
主管部门		咸宁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其他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8	6.7	83.75%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级公路交竣工验收检测中介费	≤1.7 万元/公里	0.68 万元/公里
		经济成本指标	二级公路交竣工验收检测中介费	≤1.15 万元/公里	0.46 万元/公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里程	≥10 公里	10 公里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交竣工验收项目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出具交竣工验收检测项目报告	当年完成	有一份报告 24 年未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项目后期维护成本	降低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项目交竣工质量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检测核查单位满意度	≥90%	9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我单位在 2024 年签订业务合同，由于其中一个项目的检测合同签订时间较晚，导致在 24 年未能完成检测报告，预算执行率未能达到 100%。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我中心将根据年初的工作任务和目标，提前谋划当年需实施的检测项目，确保项目当年完成。